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跟着非遗去旅行”视频制作及发布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QY2025-ZB09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跟着非遗去旅行”视频制作及发布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567012.00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567012.00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跟着非遗去旅行”视频制作及发布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跟着非遗去旅行”视频制作及发布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9、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22 11:30:00到2025-10-29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04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S2座306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04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S2座306室。

七、其他

获取磋商文件1、时间：2025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9日，每天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2、地点：网上获取。3、方式：获取磋商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2）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3）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5）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注：网上获取：请按照顺序将所有资料的扫描件放到一个PDF文件内，只上传一个PDF文件即可；向指定邮箱qyxmglzx@163.com上传加盖公章的上述资料；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公司名称，邮件正文部分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发送成功后请及时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拒绝接受。；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西街32号内蒙古文化大厦

联系人：杨婷

电话：0474-6962100

邮件：qyxmglzx@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S2座305、306室

联系人：王东玲

电话：15848389330

邮件：qyxmglzx@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